

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10月19日以书面传真、邮件方式及专人送达发出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，会议于2017年10月26日上午9时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加董事9名，实际参加董事9名，由公司董事长张清海主持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本次会议经与会董事审议并表决，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》

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于2017年10月27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公告。

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详见公司于2017年10月27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

同意聘请刘自立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刘自立先生的简历详见公司于2017年10月27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聘请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10月26日